

证券代码：873957

证券简称：驭腾能环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陕西驭腾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在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力群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陕西驭腾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,712,65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712,6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712,6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)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财务管理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，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、股东合法权益、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712,6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董事会提议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712,6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
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62,6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陈力群、陕西驭腾新工业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、陕西博睿永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陕西聚力永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该议案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西安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瑞泉、王阳光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陕西驭腾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国浩律师(西安)事务所关于陕西驭腾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陕西驭腾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